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0-004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3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会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戈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经理郑大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19年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19年度工作总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年度工作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董纪昌先生、张树帆先生、金锦辉女士向董事会递交了《2019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以及截止2020年4月11日公司总股本157,538,2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人民币(含税),如通过股权激励回购注销股本变化可回购股权激励部分调整分红派基本数。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好地覆盖了公司治理和经营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建立的内部监督机制,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在各个流程、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1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内部控制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9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1《关于预计2020年与东方科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9.2《关于预计2020年与磁力科技租赁株式会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王建平先生、董飞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2《关于预计2020年与磁力科技租赁株式会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国平先生、伏倩倩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经过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拟累计向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5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资金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融资期限、利率、种类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1《关于预计2020年与东方科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5.2《关于预计2020年与磁力科技租赁株式会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王建平先生、董飞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经过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议案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中科”)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0年公司控股东方科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东方科仪”或“东方科仪”)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科保理”)提供借款,预计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年利率不超过6%,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关联交易  
东方科仪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0.75%的股份。东方科仪控股子公司也均为公司关联方。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王建平先生及董飞先生是在董事会中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前已经过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同时提交董事会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了募集资金用途及资金管理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借款事项。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人名称:东科仪控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戈  
(2)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院6栋14层4层  
(4)成立时间:1983年10月22日

5.(5)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I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3月27日)销售医疗器械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自营和代理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出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上述进出口商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配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租赁;货物及技术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信息  
1.关联人名称:东科仪控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戈  
(2)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院6栋14层4层  
(4)成立时间:1983年10月22日

5.(5)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I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3月27日)销售医疗器械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自营和代理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出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上述进出口商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配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租赁;货物及技术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0-011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中科”)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保理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0年公司控股东方科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东方科仪”或“东方科仪”)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科(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科保理”)提供借款,预计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年利率不超过6%,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关联交易  
东方科仪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30.75%的股份。东方科仪控股子公司也均为公司关联方。关联董事王戈先生、王建平先生及董飞先生是在董事会中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本次交易事项前已经过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同时提交董事会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本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了募集资金用途及资金管理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借款事项。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人名称:东科仪控股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王戈  
(2)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67号院6栋14层4层  
(4)成立时间:1983年10月22日

5.(5)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I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3月27日)销售医疗器械II类(类以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自营和代理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出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上述进出口商品;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配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租赁;货物及技术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

(6)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母公司数据):